学林

重估近代诗的文学价值

王培军

近代诗并非新文学之先导，而是中国三千年古诗之结局，且为一光辉的结局，为中国诗的“龙尾”。其价值不仅是文献的，思想史的，而是文学本身的。有见识的学者，是甚至以为超过宋诗的。

近代诗的研究，最近十许年已大被关注，虽是如此，也还存在不少误会，或者说是某种疑惑。如有些人如是问：“近代诗到底有什么好”；“其诗艺的价值何在”；“近代诗比唐诗好吗”；“有了唐诗宋词，我们还要读近代诗吗”？诸如此类，在研究者那里，也是不难碰见的。问者的意思，无非是近代诗在诗学上的价值是不大的，他们认为，近代诗的主要价值，在于史而不在于文，质言之，即近代诗之价值不是文学的，而是史料的。即使是近代诗的第一大家陈三立，亦难免此种对待。

如此的大判断，毫无疑问的，是为晚近的主流意见裹挟所致。我们知道，在民国时期，胡适是倡研《红楼梦》的，但他于《红楼梦》的文学价值之估价，却非常之低，他屡言《红楼梦》在世界文学中，只算得二三流，不仅于此，在中国古小说中，也不及《海上花列传》、《儒林外史》，甚至比不上《老残游纪》（见《与高阳、苏雪林书》）。就是专力于《红楼梦》的俞平伯，也不好多少（见《红楼梦辨》中卷；如云：“《红楼梦》在世界文学中底位置是不很高的”，“不得入于近代文学之林”）。这在今天看来，皆颇为荒谬。其所以有此，无他，乃是在彼时诸君接受了西洋文学的标准，尤其是19世纪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标准的影响，而移之于中国文学的批评，且于中国文学又不能自信，遂尔削足适履，发此谬说。另如我国的书法，自为一古雅艺术品，此在今日，固已无待赘说，但在民国的学者，据其所读西方之书，亦怀疑其不能与于艺术之列（如郑振铎、傅斯年等，皆是。不知其见内藤湖南说西洋人看懂中国画要三百年的时间，毕加索说绘事西方应以中国为老师，又当作何想）。凡此谬妄，皆足令人发噱者也。

在钱锺书《围城》中，有一节写到方鸿渐往苏家拜访文纨，而邂逅了写旧诗的董斜川。文纨出于好奇，请教斜川，问近代诗数谁最好，因为她对于近代诗人，根本是无知的。斜川当场嘲笑，说留学生看的近人诗，无非两家：一为苏曼殊，一为黄遵宪。并说：“东洋留学生捧苏，西洋留学生捧黄”，“还是黄好些，苏诗里的日本味儿，浓得就像日本女人头发上的油气”。此语当然是调侃时人的。其实，董斜川的一番话，拿来说近七十年的情况，也并无不可。据此，一般人对于近代诗的认识，其浅薄为如何，也就可以想见了。

其所以有此情形，原因固是多方面的，但有两个主要缘故，不可不一说。那就是：一、时间过近；二、新文学的兴起。因为时间过近，在作判断时，就引致了如是干扰：一是古来所说的“贵远贱近”心理，因为这，而倾向于贬低近人；二为时间过近，则我们身犹在其中，所取的坐标系，亦必欠准确，不能脱身于外，如苏轼诗所云：“不识庐山真面目，只缘身在此山中”，是确然的。不能“出”，所以不能“识其真”。今日距晚清才不过百年，对于近代诗的性质，一般不能正确认识，是可以理解的。

第二个即新文学的兴起，它所生的负影响，尤为巨大。在新文学兴起时，其代表人物力图打倒“桐城谬种”、“选学妖孽”，并以之为职志的。近代诗自也在被攻击之列。胡适在《近五十年来的中国文学》中，就有对近代宋诗派的严厉批评，后来陈子展《中国近代文学之变迁》中持说也相一致。此外在那时也还有王国维所倡的“一代有一代之文学”之说（其说见《宋元戏曲史》自序。其实王氏为此说，是为其研究戏曲张本的，因戏曲在当时不为人重，借助此说，可抵挡俗见），其说影响至大。所谓“一代有一代之文学”，不过是一个旧说，其源头可追至元人（见钱锺书《谈艺录》所考）。但此说既经王氏重提，在当时所生的影响，几乎是笼罩一代的。既然是“一代有一代之文学”，那么顺理成章，“唐诗之后就是宋词”，“宋词之后是元曲”了。亦以此，冯沅君、陆侃如所撰《中国诗史》，便只写唐诗、宋词、元曲，而于宋诗便一句不提了。冯沅君早年为新文学作者，其所著的小说，尝为鲁迅称赏。于此，我们可以推知新文学的人物，对于此说态度为如何了。

在这样几重影响下，近代诗之真面至于湮没，是再也正常不过的。但是历史并不真正过去，在后来的时间中，往昔之事，有时显有时晦，意义随之亦别，而显晦之际，历史是不恒定的。这对于近代诗史的认识，也必然如此。

一般论者把近代诗看作新文学之兴起的预备，或云是一过渡，这实是错误的看法。笔者认为，近代诗并非新文学之先导，而是中国三千年古诗之结局，且为一光辉的结局，即云它是中国诗的“返照回光”，也无不可。新文学是极西化的东西，是从他文化移植过来的“逾淮之枳”，笔者向以为现代文化史上的胡适，其情形，颇类似于佛学史上的唐代的玄奘，玄奘从印西传来唯识学，而胡适则借欧西来造新文化，所以要截断众流。其结果，自然就是否定近代诗。这是胡氏的题中应有之义。

无疑地，中国诗盛于唐，变于宋，而衰于元、明，中兴于清。近代诗为中国诗的“龙尾”，它绝非新文学的滥觞，新诗滥觞是西方，至少，其形式是西方的。笔者记得施蛰存评郭沫若的新诗，也说过“他的内容是诗，形式却非诗”。施氏也是新文学家，但他写旧诗，其意，是并不认可新诗的形式的。陈寅恪的尊人散原老人，亦认为新诗很肤浅，只徐志摩还有些意思，也不过是明初杨基那班人的境界。此亦为有意思的批评，可与施氏之语比观。从五四以后，写中国旧诗的人，大抵皆为研究传统文学的学者，不再有专门的诗人，专门诗人只写新体诗。如从胡适写作《尝试集》算起，那么，新诗也已将近百年，百年已经过去，新诗中迄未有大作家出现，目前也已为衰落之象。所以，胡适所提倡的新诗，其运势是否亦如玄奘所传来的唯识学，我不敢说。

无论如何，近代诗是中国诗的一个好的收尾，此自无可疑，而且，其价值也不仅是文献的，思想史的，而该是文学本身的。换言之，近代诗的文学价值，必须重估。有什么理由可以如此说？笔者拟从下面三点，来一睹近代诗的深度，此三点不过举其荦荦大者，其他可说的自然还多，但为了简省起见，以管窥虎（语见《三国志》），只谈这三点也可以了。

近代诗的“现代感觉”

近代日本最杰出的研究中国文学的学者吉川幸次郎，在论及《散原精舍诗》时，认为：“在鲁迅以前时期承担文学之责的当数以陈三立为顶峰的一群诗人。”（见《中国诗史》）这是一个目光极准的判断，其优于我国近代学者如胡适、冯沅君等，可云不可以道里计。吉川并且认为，陈三立的一些诗，“完全是现代的感觉”。如下面这首《十一月十四夜发南昌月江舟行》（四首之三）云：

露气如微虫，波势如卧牛。明月如茧素，裹我江上舟。（《散原精舍诗》卷上）

此诗作于光绪二十八年（1902）的11月14日，散原那时祭扫父墓后，正在归途的长江轮船上。近人狄葆贤《平等阁诗话》评价此诗云：“二十字抵人千百语。”何以“二十字抵人千百”？狄氏未详说。其实此种写法，极大胆而新鲜，其意理与境界，皆为现代人所有，而古之所无也，狄氏知而不能言而已。吉川氏解之云：“露和波都象活的生命那样蠕动着涌来，月光束缚着诗人。诗人感到苦闷，在抗拒。”（见《中国诗学》）其所绎说，差为可听。

不仅在散原诗中，有此种“现代感觉”，在其他诗人集子中，也有具现代感之作。笔者更举一例。如郑孝胥《杂感》诗云：

积伤不成哀，放眼阅众死。短长虽几希，颇复悟意理。三十四十间，正似重围里。被创兼饮血，枕藉动相倚。脱身老牖下，殆出神鬼使。疲形堕坚念，冲想驻驰晷。谬云中有得，寸铁恐难恃。（《海藏楼诗》卷三）

此诗作于郑孝胥四十五岁时，其年另有一诗，题为《叔衡来沪疗疾相见泫然因有斯赠》，诗后有一小注，云：“叔衡言可庄、弼宸皆以四十五岁卒，吾今年亦四十五岁矣。”知此首所感，乃是中年人的生死之思，写法可云惊心动魄。诗人将人生比为一场战斗，谓人之活至老死于牖下，亦如从战斗突出重围，不过是一种偶然的好运气所致，不是可以预期的。此一感觉，在古诗人是从没有过的，为确然的现代感觉。

笔者曩在法人蒙田《随笔集》中，亦读到过此种想法，《随笔集》上卷有一篇《论年龄》，略云：老死是罕见的、特殊的、非一般的死，不比其他的死更自然，它很难获得，吾人不应指望，而出于某种特别的优待，在几百年中，此种自然的老死，仅赐予少数几个人，使其在漫长的一生，不遇到死亡所布下的各种险阻。若吾人既见世人纷纷死去，而自己一次又一次逃脱，就应承认此为幸运所致，而非人力所能者。

按此一思想，与郑孝胥诗所云云，是可以笙磬同音的。郑孝胥固不能读法文（据《郑孝胥日记》，郑学过一阵英文，但并未掌握），蒙田随笔在晚清，亦似未有汉译之本。此不过中西闇合而已。而其中所包蕴的现代感觉，是较然可见的。后来潘伯鹰《玄隐庐诗》卷二《吴秋尘三十生日》前半云：“人生三十匆匆度，绝似孤军转战来。嗟我裹创犹喘息，看君盘马亦迟

（下转3版）

策划：
文汇报理评部
封面编辑：
陈韶旭 csx@whb.cn

扫一扫微信公众号二维码，关注文汇学人